

证券代码：874548

证券简称：艾克姆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皇吉浦路261号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千荣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当前实际情况和未来战略发展考虑，经认真研究和审慎论证后，决定调整资本市场战略规划，经与保荐机构深入沟通，公司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上市申请材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杰、王逸田、许肖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公司拟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上市申请材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杰、王逸田、许肖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